

黨的十九大把“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寫入報告，確定了新時代人才工作的新坐標。近年來，杭州積極推進人才國際化進程，通過大力實施國家、省“千人計劃”和市全球引才“521”計劃、“115”引進國(境)外智力計劃等，已累計引進海外高層次留學人才2.9萬人、外籍人才1.5萬人，共有外國人註冊(擔任法人的企業)4980餘家。杭州以其良好的人才生態環境，連續七年入選“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的十大城市”，2017年人才淨流入率、海外人才淨流入率均居全國城市第一，越來越多的國際人才來杭創業創新。

近期，杭州市委、市政府出台《關於加快推進杭州人才國際化的實施意見》(以下簡稱《實施意見》)，這是繼2015年出台杭州“人才新政27條”、2016年出台杭州人才“若干意見22條”後，又一重大人才政策。《實施意見》聚焦創新更具競爭力的國際人才引育留用機制，重點圍繞外國人才引進和本土人才國際化培養，創新提出“全球聚才十條”、“開放育才六條”等政策，在較多方面進行了改革和創新，努力建設人才生態最優城市。

一、“全球聚才十條”

重點對外國人才招引、創業創新支持等提出了政策意見，主要內容有：

1、對外國人才開展分類認定。根據外國人才的學術能力、技術水平、業績貢獻等，按頂尖人才(F1類)、領軍人才(F2類)、特優人才(F3類)、高端人才(F4類)、高級人才(F5類)五個層次進行分類認定，研究制定相應政策。

2、外國人才在杭可享受七項出入境便利政策。包括申請在華永久居留、出入境簽證、居留許可、口岸簽證等與北上廣深同樣的出入境便利政策。

3、外國人才在杭創業資助最高可達1億元。外國人才攜項目來杭創辦企業，符合杭州產業發展導向的，經評審給予20—500萬元不等的創業資助，特別優秀的人才項目可“一事一議”，最高給予1億元資助。

4、建設國際人才創業創新園。入園企業和項目經評審可獲得最高500萬元的創業扶持資金、最高300萬元的科技重大專項支持經費，按規定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減免、研發費所得稅稅前加計扣除等稅收優惠政策。園區引進的高層次外國專家經評審給予最高60萬元的年薪資助。

5、招引全球優秀青年人才來杭創辦企業。外國優秀留學生畢業後可直接在杭就業。新引進到杭州工作的應屆外國人才享受碩士每人2萬元、博士每人3萬元的一次性生活(或租房)補貼。在站外籍博士後研究人員可再獲得每人2萬元的一次性生活補貼。

6、舉辦外國人才創新創業大賽。在創客天下·杭州市海外高層次人才創新創業大賽活動中，舉辦外國人才專場大賽。獲獎項目在杭落地轉化的，可不經評審獲得最高500萬元的項目資助。

7、開展高層次外國人才特聘職位試點。探索以項目崗位形式面向海外選聘急需的高層次外國人才，到專業性較強的機關、企事業單位工作。

8、資助外國人才榮譽獲得者。獲得市政府“錢江友誼獎”榮譽的外國人才給予5萬元資助。優秀外國人才可優先推薦參評杭州市杰出人才、杭州市突出貢獻引進人才。

9、加快外國人才在杭生活配套設施建設。外籍人員子女學校五年內翻一番，到2022年全市累計建校10所，滿足在杭外籍人員子女入學需求。加大市屬醫院與國外知名醫院的合作力度，逐步與知名保險機構建立國際醫療費用結算體系。設立外國人才公共服務專窗，為外國人才落實待遇提供一站式服務。建立外國人才協會、俱樂部，豐富文化娛樂生活，打造一批“國際社區”，到2018年底建立30個國際社區示範點，到2022年實現城區國際社區全覆蓋。

10、資助引進外國人才的企業、中介機構。企業引進外國高層次人才所支付的一次性住房補貼、安家補助、科研啟動經費等費用，可按規定在計算企業所得稅時扣除。國有企業引進的外國高層次人才經費視同利潤考核，薪酬不納入企業當年和次年薪酬總額。為杭州引進國際頂尖、領軍人才和團隊的個人或中介機構，經報批給予最高30萬元引才資助。

二、“開放育才六條”

重點對推進本土人才的國際化培養提出了意見，主要內容有：

1、實施“杭州國際化人才培養工程”。主要是針對企業家、專業技術人才、高技能人才、教師、醫務人員等系統開展國際化能力培養。比如在“杭商學堂”開設企業家國際化能力培養課程，支持市“131”中青年人才培養計劃、“杭州工匠”培育計劃重點人才，“1+6”重點產業集群和七大未來產業的優秀人才以及經濟社會發展所需的人才出國(境)培訓，進一步提陞參與國際競爭的能力。



推出“全球聚才十條”、“開放育才六條” 聚天下英才共建杭州

2、資助世界技能大賽獎項獲得者。鼓勵人才參加各類國際技能競賽，對在世界技能大賽中獲得金、銀、銅牌、優勝獎的我市選手，分別給予50萬元、35萬元、25萬元和15萬元資助，同時對技術指導專家團隊按上述同等標準給予資助。

3、資助國際行業資質證書獲得者。定期公佈一批金融、稅收、法律、裝備製造等國際公認的行業資質證書指導目錄，對新取得國際行業資質證書的人才給予每人2萬元的資助。

4、擴大人員國際交流便利。建立科研人員因公出國(境)分類管理制度，根據任務需要合理安排高校、科研機構、國有企業、教育、醫療等科

出入出境簽證、居留許可、口岸簽證等。杭州成為我國首個在自貿區外實施公安部七項出入出境便利政策的城市。

一、七項出入出境便利政策的主要內容

1、對符合認定標準的外籍高層次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經示範區管委會等單位推薦，可直接申請在華永久居留。

2、外籍人員已在杭連續工作滿4年、每年在我國境內實際居留累計不少於6個月，有穩定生活保障和住所，工資性年收入和年繳納個人所得稅達到規定標準，經工作單位推薦，可以申請在華永久居留，並允許其配偶和未成年子女隨同申請。



研人員因公出國(境)開展學術交流與合作活動。

5、建立多元化人才評價體系。試點建立人才主管部門制定人才認定標準、市場專業機構認定評價、第三方機構監管的人才遴選機制，提高人才評價的開放度。

6、加快創新型科技人才國際交流培訓。鼓勵市屬高校派遣中青年學者到海外訪學，支持與世界一流大學開展師生互派互訪。對承擔國家、省重大科技專項的人才，特別是中青年科技人才，有計劃地安排出國進修、開展國際交流。鼓勵企業建立高校、科研院所實踐基地，開設企業科研人員國際化培養課程。

通過深入實施《關於加快推進杭州人才國際化的實施意見》，充分開發利用國內國外兩種人才資源，加快引進集聚海外高層次人才，不斷提高我市人才國際化水平，努力形成“聚天下英才共建杭州”的良好局面，率先打造人才生態最優城市和服務全省的人才高地。

杭州推出外籍人才七項出入出境便利政策

隨着杭州城市國際化建設的不斷推進，來杭外國人也越來越多。近年來臨時來杭的外國人保持在55萬至100萬之間，位居全省首位；常住在杭外國人從2006年的4900余人增加到目前的約1.5萬人；2017年辦理外國人簽證證件共計20530人次，較2016年同比增長11%。為了便利外國人出入出境和居留，我市向公安部積極爭取到七項出入出境便利政策，包括申請在華永久居留、

境。

二、特色亮點

此次杭州推出七項出入出境便利政策，開創了公安部單獨批准一個城市實施簽證新政的先河，必將為杭州築巢引鳳、助推城市國際化建設注入新的活力。主要體現出四個方面的特色亮點，也就是“四個突破”：

一是在海外高端人才申請永久居留上實現了政策突破。此次出入出境便利政策降低了國際高端人才申請永久居留的門檻，開通了外籍人才永久居留申請直通車，讓浙商系、海歸系、阿里系、高校系等創新創業團隊的高層次人才，充分享受新政待遇，必將提速加速、有力助推外籍人才引進工作。(以前，對高層次人才申請在華永久居留的，需要國家“千人計劃”引進人才或經國務院所屬主管部、委、局或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向公安部出具推薦函，標準要求較高；新政實施後，經過我市推薦即可，大大降低了申請門檻)。

二是在外籍來杭長期工作人員申請永久居留上實現了政策突破。針對在杭長期穩定工作的普通外籍人員，建立市場化人才選聘模式，優化完善了入出境、停居留和永久居留政策，並允許其配偶、未成年子女隨同申請。同時，給予外籍技術人才和高級管理人才辦理口岸簽證的便利。(以前申請任職內的永久居留有工作單位和職務身份的要求，新政實施後，有4年的在杭工作經歷，有穩定的生活保障，並且納稅信用良好，即可申請永久居留)。

三是在外籍華人停居留上實現了政策突破。我們對外籍華人推出更為寬鬆便利的停居留政策，進一步激發他們的歸屬感和自豪感，吸引大量學業有成及來杭投資的海外學子建設家鄉。(以前，高層次人才的外籍華人可以辦理5年的出入出境簽證或居留許可，以及60周歲以上且購置房產的外籍華人才可以一次申請3年居留許可；新政實施後，對來杭探望親屬、洽談商務、處理私人事務的外籍華人均可辦理5年多次出入出境簽證，對來杭工作、學習、探親等需長期居留的還可以一次辦理5年的居留許可)。

四是在外籍學生來杭創業實習上實現了政策突破。針對來杭創業實習的外籍留學生和外籍學生，我們提供了更加便利的居留許可和簽證措施。(以前，外籍學生實習僅限於國內的在讀留學生到校外實習；新政實施後，不僅為在國內的留學生提供了實習和創新創業機會，還引進了國外院校的優秀學生來杭實習，有效拓寬了引才引智渠道)。

杭州即將實施外國人來杭工作新政

近年來，我市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引進外國人才和智力工作重要講話精神，努力踐行“聚天下英才而用之”戰略思想，加大外國人才引進力度。自2012年起實施以外國人才為主要對象的杭州市“115”引進國(境)外智力計劃，累計評選了1145個引智項目，引進各類外國人才超過6萬人次。2017年4月起，作為試點城市全面推進外國人才“兩證合一”政策。全市聘請外國人才的單位達1800余家，發放“外國來華工作許可證”近3800張，各類外國人工作證件5914余件，佔全省三分之一多。

為了便利外國人來杭創業創新，近期我市還將推出三項新政：

一、人才簽證政策

凡符合《外國人來華工作分類標準(試行)》中外國高端人才標準條件的，符合“高精尖缺”和市場需求導向的科學家、科技領軍人才、國際企業家、專門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等我市經濟社會發展需要的外國高層次人才和急需緊缺人才都可申請人才簽證。

二、外國高端人才“一卡通”服務

杭州作為全國第一批八個地區之一，即將試點開展外國高端人才“一卡通”服務。積極建立外國高端人才安居保障、子女入學和醫療保健服務通道。擴大對外國人才市民卡發放範圍，享受杭州市民待遇。提供優質公共服務，優化外國高端人才在杭工作生活環境。進一步完善外國人來華工作許可制度，推進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和大眾創業、萬眾創新深入實施。

三、外國高端人才工作及居留便利政策

對在杭州已連續兩次成功申請工作類證件，且無違法違規問題的外國人才簽發2-5年長期工作證件。允許外國留學生和外國知名高校畢業生直接來杭創業創新，憑市外國專家局出具的證明，可辦理外國人來華工作許可，突破外國留學生和外國知名高校畢業學歷學位和工作經歷的限制。對符合杭州產業發展城市國際化建設過程中需要的外國人才，經市外國專家局認定可突破60周歲的年齡限制。